

2025年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（样表）

基本信息

单位名称	高台县畜牧技术推广站	项目类型	1 上级转移支付项目
项目名称	高产优质苜蓿示范基地建设项目	项目来源	2 预算项目
起始年份	2025年	项目期限	一年
联系人	周国乔	联系电话	18093618289
是否追踪	否	对口财政内部机构	高台县农业农村局
资金主管处室	高台县财政局农业农村股	主管部门	农业农村股
项目总金额（元）	2100000	资金用途	业务类
其中：本级专项（元）	2100000	申报属性	延续性项目
社会投入资金（元）	0	项目开始日期	2025年1月1日
银行贷款（元）	0	项目完成日期	2025年11月15日

分年支出计划

年度	总金额（万元）	申报数（万元）	审核数（万元）	银行贷款（万元）	社会投入资金（万元）
2025	210	210	210		

项目绩效目标

基本情况	项目计划建成高产优质苜蓿示范基地面积40000亩，示范基地苜蓿干草亩产平均达到850千克，比当地平均水平提高20%，亩增加产草量130千克，亩增加收入234元；苜蓿草粗蛋白含量达到18%以上，质量达到国家二级草捆标准。项目建成后，年产苜蓿干草2560吨，可满足2550头奶牛对苜蓿草的需求。
项目立项必要性	《甘肃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农业产业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甘财农〔2024〕89号）
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	《农业农村局财务管理制度》
项目实施计划	计划于2025年11月中旬完成
组织实施单位	高台县畜牧技术推广站
监督管理单位	高台县农业农村局
项目实施单位	高台县畜牧技术推广站
政策依据	甘财农〔2024〕89号
其他依据	无
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	无
项目绩效目标	通过实施高产优质苜蓿示范建设项目，进一步提升苜蓿良种生产能力，加强优质苜蓿基地建设，推进苜蓿生产机械化，促进种养结合发展，推动传统畜牧业转型升级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。

项目绩效指标

分解指标							备注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类型	指标值	度量单位	指标值内容	
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高产优质苜蓿示范基地建设项目资金成本	≤	210	万元		
	社会成本指标						
	生态环境成本指标						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高产优质苜蓿示范基地建成面积	≥	4	万亩		
	质量指标	苜蓿单产水平	旱作条件下亩产干草达到 400 公斤以上，灌溉条件下亩产干草达到 800 公斤以上。	旱作条件下亩产干草达到 400 公斤以上，灌溉条件下亩产干草达到 800 公斤以上。			
		苜蓿产品质量	达到《苜蓿干草捆质量标准》（NY/T1170-2006）要求的二级以上；粗蛋白含量达到 18% 以上，酸性洗涤纤维（ADF）低于 35%，中性洗涤纤维（NDF）低于 45%，相对饲用价值达到 125% 以上。	达到《苜蓿干草捆质量标准》（NY/T1170-2006）要求的二级以上；粗蛋白含量达到 18% 以上，酸性洗涤纤维（ADF）低于 35%，中性洗涤纤维（NDF）低于 45%，相对饲用价值达到 125% 以上。			
		设施设备	配备良好的水、电、路等基础设施。配备拖拉机、播种机、叉车、压扁割草机等机械设备。有储草棚、晾晒场、库房等，配备田间道路，易于生产。	配备良好的水、电、路等基础设施。配备拖拉机、播种机、叉车、压扁割草机等机械设备。有储草棚、晾晒场、库房等，配备田间道路，易于生产。			
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时限	定性	11 月中旬	11 月中旬		
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农牧民种草收益	每亩增加 150 元以上	每亩增加 150 元以上			
	社会效益指标	推进种养结合	更加紧密	更加紧密			
	生态效益指标	推动畜牧业绿色发展	成效明显	成效明显	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实施主体满意度	≥	95	%		